**概念本体与概念结构理论的整合**

**主流的概念本体理论**

对概念本体的清晰阐释，可以为后继的理论建构提供一个基点，使其更具系统性，不至于过于琐碎凌乱。虽然在当代探讨概念的主流理论中，本体论并不是太突出的一块，但仍然无法回避。关于概念的早期探讨或者认为概念是抽象实体，或者是心灵实体。Frege就认为概念不可以是心理层面的表征，他将概念视为是抽象实体(abstracta)而非心灵实体，这种观点非常有影响力。当代持抽象实体观的学者以Georges Rey较有代表性。其他人则出于另外的理由对概念本体有着一些不同的看法，比如，普林兹就从知觉表征来构建他的概念理论。最近三十年里，哲学家皮考克和福多发展出两种相互竞争的关于概念本质的理论。两种理论都是在吸收哲学思考和当代认知心理学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皮考克从心理能力（abilities or capacities）的角度建立起概念的获得理论（possession theory），可视为是基于当代认知科学从方法上对概念本质探讨的一种发展。福多则从心理表征（mental representation）的角度构建了概念的信息原子论（information atomism）。

### 皮考克的心理能力说

### 福多的心理表征说

### 普林兹的知觉表征说

**一般形而上问题：（后继理论建构的一个起始点）**

关于形而上问题，从巴门尼德正式提出何为是者，到亚里士多德第一次的系统阐述使其成为一门形而上学，之后又历经两千多年，终于到了现当代初期，开始有人厌倦了形而上的探讨，认为这只是一个永远无法给出适当的答案的伪问题，其代表就是科学哲学中的逻辑实证主义。拒斥形而上学之风由此开始盛行。只不过，对该问题的否定仅仅是短短的几十年。甚至与在这几十年里也只是部分的人去否定它。很快，大家就重新意识到，很多问题的最终解决都无法回避形而上问题。毕竟，绝对的是者充当了现实“形式”之根源。

**构造概念结构新理论**

不是要提出一种新的第n种概念理论，而是要充分理清和概念相关的问题的各自领域，从而消解掉一些假问题，阐明一些真正的问题，在一个正确的方向上继续问题的研究，同时又可以充分吸收当前已有理论的成果。

关于概念结构的各种理论各具特色，颇为不同。但若考虑到理论建构的周全性，一般都要为概念指派下述几种解释性角色：

·Fast Categorization

·Considered acts of categorization

·Semantic application

·The licensing of inductive inference

·Analytic inference

·Concept Acquisition

·Compositionality

·Stability

概念结构的四种类型总结如下：

1. 组合性指涉-确定结构——该种结构通过语义组合性原则，既作为概念的内容，又会参与(contribute to)概念指涉的判定。
2. 非语义结构——这种结构不作为概念的内容，但对于概念在理论上的一些重要解释功能却有着重大意义。
3. 非指涉性语义结构——该种结构作为概念的内容，但与指涉性推断不相干。
4. 支撑机制结构——通过嵌入某种理论上的重要支撑机制，该种结构间接地作为概念的内容。这种支撑机制比如可以是一种支持非对称依赖关系的机制。

对于这些不同的思考概念结构的方式，可以用某种比较有趣的方式来处理它们。在这种处理之下，看起来似乎冲突的理论事实上却相互配合从而共同起作用。以下的论述就试图提供某种这种模式的整合，也就是一种二重形式的理论(the Dual Theory)。这里要进行一个转换，不再使用经典的或者是类理论(theory-like)的内核，而是将概念原子主义嵌入其中。考虑到这一转换的可行性，还需要进一步作一些简单的修正(refinement)。鉴于对概念结构的各种不同的理解，这里可以把概念原子主义理论解读为这么一种观点——词汇概念缺乏一种组合性的指涉-确定结构（即使它们有着其他种类的结构，尤其是同时还可以具备支撑机制结构。）